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201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兌付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已正式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發行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3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第二期短期融資券完成發行。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二期短期融資券將於2014年3月11日到期兌付。相關事宜如下：

一、短期融資券基本情況

1. 發行人：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 債券名稱：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3. 債券簡稱：13京能潔能CP002
4. 債券代碼：041358020

5. 發行總額：人民幣9億元
6. 期限：365日
7. 本計息期債券利率：4.02%
8. 還本付息方式：利隨本清
9. 付息兌付日：2014年3月11日(遇節假日順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兌付辦法

託管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債券，其付息／兌付資金由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劃付至債券持有人指定的銀行帳戶。債券付息日或到期兌付日如遇法定節假日，則劃付資金的時間相應順延。債券持有人資金匯劃路徑變更，應在付息／兌付前將新的資金匯劃路徑及時通知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債券持有人資金匯劃路徑變更未及時通知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時收到資金的，發行人及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擔由此產生的任何損失。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陸海軍

中國，北京
2014年3月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石小敏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先生。